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创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40001	
交易代码	040001（前端）	041001（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1 年 9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46,438,937.71 份	
投资目标	基金管理人将以分散投资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并积极追求投资收益的稳定增长为目标，以诚信原则及专业经营方式，将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创新类上市公司以实现基金的投资收益，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投资组合，为投资者降低和分散投资	

	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 这里的创新是指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等方面。 创新类上市公司包括高新技术产业创新公司和传统产业创新公司。 高新技术产业创新公司主要集中在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和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等领域，包括电子信息及网络技术、生物技术及新医药、光机电一体化、航空航天技术、海洋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内主业突出的上市公司。 传统产业类型的上市公司中，如果已在或正在管理制度、营销体系、技术开发和生产体系等方面进行创新，具有较大潜在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的上市公司也属于本基金的主要投资范围。 本基金在选择上市公司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公司创新能力强，主营业务市场空间大，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相当竞争优势等。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通过持有基金管理人确认的并符合法律规定的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如国债和现金，从而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75\%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25\% \times \text{中债国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无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	-----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264,234.50
2. 本期利润	-46,125,979.9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4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64,101,437.4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2%	1.15%	1.38%	0.96%	-4.50%	0.19%
过去六个月	-14.54%	1.17%	-9.79%	0.83%	-4.75%	0.34%
过去一年	-22.69%	1.42%	-15.36%	0.96%	-7.33%	0.46%
过去三年	40.35%	1.37%	-1.02%	0.97%	41.37%	0.40%
过去五年	46.00%	1.25%	3.84%	0.97%	42.16%	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3.58%	1.21%	155.32%	1.20%	368.2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1 年 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蒋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1-26	—	15	硕士，15 年从业经历。曾任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1 年 6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行业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起担任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升级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华安新乐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8 月，同时担任华安新乐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同时担任华安睿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8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制造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制造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产业动力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险管理部投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因组合流动性管理或投资策略调整需要，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2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外部环境依旧复杂，内部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凸显，但得益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市场信心有所修复，A 股在 4 季度实现企稳。报告期内上证指数上涨 2.14%，深证成指上涨 2.20%，沪深 300 上涨 1.75%，创业板指上涨 2.53%，主要指数均实现企稳反弹；从行业表现来看，社会服务涨幅遥遥领先，计算机、传媒、综合、医药生物、美容护理、商贸零售等行业亦表现不俗，但煤炭、石油石化、电力设备、有色金属、房地产、基础化工、汽车、公用事业、家用电器等行业则录得季度负收益；从风格来看，所有风格指数均为正收益，其中金融和消费风格涨幅领先，周期和成长风格相对落后。本基金在 4 季度维持较高仓位运作，整体配置倾向于科技成长和高端制造方向，导致报告期内净值表现不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3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股市展望：乐观面对，积极布局。宏观方面，正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所指出的，当前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外部环境动荡不安，给我国经济带来的影响加深；但要看到，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2023 年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股市方面，我们认为 2022 年市场对

于短期利空因素反应较为充分，而忽视了经济结构长期向好的趋势，展望后市，长期利多的因素正在逐步累积：一是随着疫情防控政策的调整，经济将重获增长动力的方向已经明确，尽管复苏节奏或有波折，但对股市而言方向重于节奏；二是美联储加息周期正在接近尾声，或成为全球资本市场风险偏好触底上行的拐点；最关键的是，目前 A 股市场的整体估值水平处于历史底部区域，投资者信心的熊市底部特征明显，一旦基本面改善趋势得到确认，市场有望迎来“戴维斯双击”。综上所述，我们判断对于当前市场不宜悲观，更应以积极的心态去寻找结构性机会。

操作思路：战略上长期看多，战术上积极挖掘结构性投资机会。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政策指引，2023 年的投资主线中，复苏、安全和创新或是三大关键词。我们计划将本基金股票仓位维持在较高水平，坚持长期视角，恪守估值边界，紧跟景气趋势，把握成长股的确定性机会；自上而下深耕政策和景气的共振上行赛道进行重点布局，同时自下而上精选具备长期竞争优势和短期积极变化的公司；行业配置将重点关注安全维度的军工、半导体和创新维度的新能源、高端制造等领域。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97,218,979.96	74.50
	其中：股票	1,097,218,979.96	74.50
2	固定收益投资	348,328,776.24	23.65
	其中：债券	348,328,776.24	23.6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885,299.97	1.42
7	其他各项资产	6,268,989.19	0.43
8	合计	1,472,702,045.3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3,875,179.00	7.78
C	制造业	853,874,595.55	58.3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1,902,702.00	2.86
H	住宿和餐饮业	42,913,920.00	2.93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620,135.37	3.0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467.4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980.64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97,218,979.96	74.9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75	三角防务	2,730,700	103,766,600.00	7.09
2	300696	爱乐达	3,219,146	85,403,943.38	5.83
3	002192	融捷股份	715,200	70,018,080.00	4.78
4	002371	北方华创	272,100	61,304,130.00	4.19
5	002756	永兴材料	643,700	59,329,829.00	4.05
6	300750	宁德时代	149,900	58,973,658.00	4.03
7	603267	鸿远电子	549,500	55,587,420.00	3.80
8	300613	富瀚微	883,545	44,292,110.85	3.03
9	300457	赢合科技	2,492,446	44,041,520.82	3.01
10	000762	西藏矿业	1,135,900	43,857,099.00	3.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65,497,625.56	11.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82,831,150.68	12.4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2,831,150.68	12.4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48,328,776.24	23.7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404	22 农发 04	1,300,000	131,183,890.41	8.96
2	019674	22 国债 09	668,000	67,657,766.90	4.62
3	019679	22 国债 14	615,000	61,921,654.11	4.23
4	160404	16 农发 04	500,000	51,647,260.27	3.53
5	019656	21 国债 08	353,000	35,918,204.55	2.4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22 年 3 月 21 日，农发行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漏报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罚决字〔2022〕10 号）给予罚款 48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09,175.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32,402.7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7,411.3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268,989.1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63,202,462.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202,318.1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965,843.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46,438,937.7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